

德财预〔2017〕353号

德宏州财政局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直各单位：

按照《德宏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德宏州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德政发〔2017〕108号）关于“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出台的《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作为本预案的配套文件，由州财政局另行转发”的要求，现将《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云财预〔2017〕87号）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分类处置指南的通知

德宏州财政局

2017年9月13日